**函证编号：«c\_id»**

**企业询证函**

**«name»：**

本公司聘请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正在对本公司2020年度至2023年6月财务报表进行尽职调查，按照中国证监会和相关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，应当询证本公司与贵公司的往来账项等事项。下列信息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，如与贵公司记录相符，请在本函下端“信息证明无误”处签章证明；如有不符，请在“信息不符”处列明不符项目；如存在与本公司有关的未列入本函的其他项目，也请在“信息不符”处列出这些项目的金额及详细资料。

回函请直接寄至：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。

回函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

联系人： 业务一部 蒋榕 电话：13162597103 邮编：200120

电子邮箱：jiangrong@cjsc.com

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与贵公司相关的信息列示如下

1.本公司与贵公司往来账项列示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截至日期** | **科目名称** | **期初金额** | **销售金额** | **回款金额** | **期末金额** |
| 2020-12-31 | 应收账款 | 无 | 无 | 无 | 无 |
| 2021-12-31 | 应收账款 | 无 | 无 | 无 | 无 |
| 2022-12-31 | 应收账款 | 无 | 无 | 无 | 无 |
| 2023-06-30 | 应收账款 | 无 | 无 | 无 | 无 |

2.其他事项：

|  |
| --- |
| 无 |

本函仅为复核账目之用，并非催款结算。若款项在上述日期之后已经付清，仍请及时函复为盼。

上海军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结论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1.信息证明无误。  （被询证单位盖章）  20 年 月 日  经办人： | 2.信息不符，请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。  （被询证单位盖章）  20 年 月 日  经办人： |